# 《山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发布

2035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75%左右

《山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于1月14日以省政府文件印发实施。今天上午，省政府新闻办召开发布会，解读《山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和三年行动方案。

《规划》编制背景和过程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认真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新型城镇化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十三五”期间，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57.01%提高到63.05%，年均提高1.2个百分点，城镇化稳步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一是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累计超700万人，居住证制度惠及居民超800万人次;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47万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全面改薄、消除“大班额”，新增中小学学位330万个;远程医学中心省内联网实现县级以上医院全覆盖，建成示范性社区养老服务中心330余个，城镇人均住房面积达到37.3平方米。

二是城镇布局形态不断优化。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积极构建“一群两心三圈”城镇空间格局，山东半岛城市群综合竞争力稳步提升，以占全国1.6%的国土面积分别承载了全国7.2%的人口和经济总量;形成了2个特大城市、9个大城市、8个中等城市、75个小城市、1072个建制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

三是城市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四纵五横”综合运输大通道加快贯通，高铁通车里程2110公里，城市轨道交通通车里程超339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7473公里;建成综合管廊598公里、海绵城市1659平方公里、城市绿道4500余公里;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9.94%，污水集中处理率100%。

四是城乡融合发展开创新局面。城乡居民收入比2.33，好于全国0.23个点;粮食总产量连续8年稳定在千亿斤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4.56%;获批创建济青局部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新推进济南黄河北等15个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规划》框架和主要内容

《规划》共6章、26节、2.6万字，总体分为三个板块：第一板块为第1章，提出了新型城镇化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第二板块为第2至5章，围绕深入推进“四化”分别展开，提出了规划任务和重点举措;第三板块为第6章，为规划实施保障。

(一)关于规划原则与目标。尊重城镇化与城乡融合发展规律，落实国家新型城镇化战略部署，突出以人为本、产城融合、文化传承、城乡互促，到2025年，山东新型城镇化初步实现智慧化、绿色化、均衡化、双向化，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8%左右;到2035年，城镇化实现高质量发展，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5%左右，新型城镇化建设走在全国前列。

(二)关于智慧城镇化。坚持数字赋能高质量发展,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贯穿城镇化全过程，加大城镇通信网络、基础算力、智能终端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健全智慧服务体系，提升精准智治能力，推动城乡智慧协同，构建区域创新高地，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新型智慧城市群。

(三)关于绿色城镇化。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纳入城乡发展整体布局，发挥规划导向和约束作用，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创新城市绿色发展模式，彰显齐鲁山水人文特色，建设绿色、安全、韧性、人文的现代宜居城乡，打造安全高效的生产空间、舒适宜居的生活空间、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四)关于均衡城镇化。统筹区域均衡发展，建立健全城市空间、社会、资金等领域治理体制机制，推动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推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保障幼有所育、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拓展城乡居民就业创业增收空间，促进共同富裕。

(五)关于双向城镇化。聚焦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优化全方位开放布局，培育参与国际竞争合作的新增长极;坚持城乡一盘棋，引导城乡人口、土地、资金、技术等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合理配置，重塑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实现“城中有乡、乡中有城”，城乡深度融合。

为落实好国家和省新型城镇化规划近期重点任务，去年底，省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科研院所起草了《山东省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由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将前三年作为全省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的集中突破期，明确了施工表、路线图和主攻方向。

《规划》实施保障

围绕《规划》落实落地，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分解规划任务。省城镇化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制定实施计划，分解规划目标，明确年度重点任务和责任分工;协调省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在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安排等方面予以积极支持;督促指导各地编制实施好本地新型城镇化规划。

二是加强宣传培训。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社会各界作用，做好规划宣传，凝聚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共识和力量。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实施规划的主动性、科学性，打造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城镇化建设管理队伍。

三是抓好试点示范。围绕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镇化“智慧、绿色、均衡、双向”发展等重点任务，以现有国家和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为主体，在不同层次、区域和类型的城镇，先行先试，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新型城镇化发展路径模式。

舜网2022-1-21